

证券代码：600963

证券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24-056

##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 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5/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5,000.00 万元~10,000.00 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累计已回购股数	1,959.56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09%
累计已回购金额	9,341.65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84 元/股~6.46 元/股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2023 年 7 月 21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10.24 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2023 年 7 月 22 日、2023 年 7 月 2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4）。

####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4 年 6 月 19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19,595,6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9%，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 0.62 个百分点，购买的最高价为 6.46 元/股、最低价为 3.84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9,341.65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0 日